# 兰州工业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

来源：未知 编辑：admin 时间：2021-06-23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依法规范招生工作，保证兰州工业学院本科招生工作的顺利进行，切实维护学校和考生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及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等法律法规，结合我校招生工作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本章程是我校向社会公布有关招生政策、规定及相关信息的主要方式，是我校开展招生工作和录取新生的重要依据。

第三条 学校概况

一、学校名称：兰州工业学院

二、办学类型：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学校

三、办学层次：本科

四、部标代码：11807

五、学院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龚家坪东路1号

六、主管机构：甘肃省教育厅

第四条 兰州工业学院招生工作将全面贯彻执行教育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文件精神。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综合衡量考生德、智、体、美、劳，择优录取，并接受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五条 兰州工业学院设立由党委书记、校长任组长，主管招生工作的校领导任副组长，招生就业处、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教务处和学生工作处等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科招生工作的统筹协调，解决招生录取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协调录取过程中各部门之间的配合工作。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处，作为组织和实施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负责本科招生的日常工作。

第六条 为确保招生工作的公开、公正与公平，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对学校高考招生的各个环节进行全程监督，根据考生或者其法定监护人的申请，对有关招生录取行为进行调查、处理并给予答复。

**第三章 招生计划及录取**

第七条 兰州工业学院根据本校办学条件等实际情况，本着优化生源结构、促进区域均衡的原则，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导向、毕业生就业情况、各省份生源情况、区域经济发展和历年录取成绩等因素，综合分析，确定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即招生来源计划）编制原则和办法。来源计划经各省教育行政部门、教育部审定后，通过各省级招生管理部门、招生简章、招生指南、兰州工业学院招生网站等形式向社会公布。

第八条 本科预留计划为学校本科计划数的1%，其使用程序坚持集体议事、集体决策、公开透明的原则，经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决定，用于录取省（自治区、直辖市）超过计划数提档的、符合录取要求并服从专业调剂的考生，或用于解决各省之间生源不平衡问题，并向教育欠发达且生源数量较多、升学压力较大的地区倾斜，同时也考虑在生源人数多、质量好的省份使用。

第九条 兰州工业学院招生录取工作在教育部和甘肃省教育厅的领导下，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统一组织下进行，执行教育部规定的“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录取体制。

第十条 进档考生在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身体健康状况检查合格的情况下，根据考生高考投档成绩（即高考实考分+各类政策加分），专业安排按照“分数优先，遵循专业志愿（专业之间无分数级差）”的原则分配专业。在分数和专业志愿均同等条件下，理工类依次考虑数学、理综、语文成绩；文史类依次考虑语文、文综、数学成绩。考生所有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服从专业调剂，则根据考生各科成绩和报考专业志愿情况，在缺额专业调剂录取，否则，作退档处理。

第十一条 江苏省考生按照“先分数后等级”的原则录取，要求考生选测科目等级为2B（含）以上，即对进档考生按高考投档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投档成绩相同时，按语文、数学两门科目分数与附加题分数之和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如仍相同，则理科类考生再依次按数学（不含附加分）、语文、外语分数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文科类考生再依次按语文（不含附加分）、数学、外语分数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第十二条 高考综合改革省份按生源所在地投档、录取规则，择优录取，考生须符合专业（专业组）设定的选考科目要求。某些专业投档线上生源不足时，我校执行省级普通高校招生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可调剂录取有服从专业调剂志愿的考生。

第十三条 艺术类专业只录取美术类考生，承认招生省份美术类统考成绩。使用省统考成绩且该专业实行平行志愿投档的省份，按照所在省份投档规则进行录取。使用省统考成绩且该专业实行顺序志愿（非平行志愿）投档的省份，按照文化课成绩排序。

第十四条 中职生（三校生）投档成绩相同时，依次考虑专业基础知识测试、文化综合素质测试、专业技能水平测试成绩

第十五条 甘肃省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升本科招生根据招生计划和生源情况，分专业划定公共课分数线和专业课最低控制分线。应届普通高校高职（专科）升本科考生不享受各类照顾政策。退役士兵可在公共课和专业课最低控制分数线下20分以内（含20分）优先录取。建档立卡贫困户考生招生计划单列，占招生计划的30%。

第十六条 按全国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在教育部统一领导下由各省级招生委员会实行属地化管理并负责组织实施的管理体制，对政策加分考生的录取，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部门规定的加分政策和录取规定。

第十七条 兰州工业学院非外语专业的公共外语课程均为英语，其他小语种考生请谨慎填报。

**第四章 收费标准及其它**

第十八条 收费标准。我校实行学分制收费，根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我省高等中职院校收费问题的通知》(甘发改收费[2016]1133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兰州工业学院校企联合办学学费试行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8]448号)、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兰州工业学院产教融合校企联合办学专业学费试行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89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本科:工科类4700元/学年,理科类4000元/学年, 文史类3800元/学年，外语类4300元/学年，艺术类6500元/学年。视觉传达设计专业（移动互联网交互设计方向）9000元/学年，通信工程专业8500元/学年，物联网工程专业8000元/学年。住宿费标准：800元/学年。

以上收费入学时如有新标准，按甘肃省发改委核定的新标准执行。

第十九条 学校设有多种层次的奖学金、助学金、经济困难资助金等；学校为经济困难学生开辟了绿色通道，贫困学生可以通过国家助学贷款完成学业；学校还为经济困难学生提供了多种勤工助学岗位。

第二十条 录取结果将按照教育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有关要求及规定的形式进行公布。考生也可登陆兰州工业学院网站查询。

**第五章 后续管理**

第二十一条 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和省招委《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通知》的规定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进行审查和复查。对不符合标准的，按《指导意见》中所作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二十二条 新生入学注册后，依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和《兰州工业学院本科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以及《兰州工业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审查暂行办法》等规章制度进行管理。对经由省级招生机构审核通过并被我校确认录取的本科考生，将发放由校长签发并盖有兰州工业学院公章的新生录取通知书，考生凭录取通知书来校报到。对取得我校学籍，学习期满成绩合格的本科毕业生，颁发相应的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毕业证书学校名称为兰州工业学院。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相应学位证书。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适用于依据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招生计划进行的本年度普通本科和“专升本”招生工作。

第二十四条 学校有关招生工作的政策、规定以本章程为准。原有政策、规定等随本章程发布一律废止。

第二十五条 整个招生宣传、咨询、录取工作，统一由我校招生就业处按照本章程和学校的相关规定具体组织实施。我校郑重声明：在招生咨询过程中学校招生咨询人员的个人意见、建议仅作为考生填报志愿的参考，不属学校录取承诺；考生和家长也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我校招生咨询人员作任何不符合招生规定的承诺。

第二十六条 本章程若与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上级有关政策相抵触时，则以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

第二十七条 本章程由兰州工业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咨询联系方式

  电话、传真：0931-2885585  2863381

监督电话：0931-2861447

邮编：730050

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龚家坪东路1号

网址：[http://www.lzit.edu.cn](http://www.lzit.edu.cn/)

E-mail: 1291203329@qq.com

播放

上一篇：[定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1年招生简章](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2/20012.html)   
下一篇：[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1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3/20014.html)

相关文章：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平凉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14.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兰州现代职业学院2022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13.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临夏现代职业学院2022年普通专科（高职）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12.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白银希望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11.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兰州航空职业技术学院2022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10.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甘肃财贸职业学院2022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2/0524/22509.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兰州大学2021年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3/20029.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兰州理工大学2021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3/20028.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兰州交通大学2021年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3/20027.html)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甘肃农业大学2021年全日制普通本科招生章程](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1/0623/20026.html)

相关推荐：

* *[*[*甘肃高校*](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天水师范学院喜获5项2020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http://www.gk114.com/a/gxzs/zszc/gansu/2020/0503/16359.html)